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承辦人：陳姿蓉
電話：(02)22575100 分機7035
傳真：(02)22576453
電子信箱：AP5431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心字第113177096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久裕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期間之暫時性供貨安排通知1份

主旨：有關鴉片類成癮之治療藥物丁基原啡因等管制藥品有即將缺貨情形，為免影響病人治療權益，自即日起至113年9月13日開放各機構以藥商(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)原管制藥品登記證號訂購足量藥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9月3日電子郵件通知辦理。
- 二、經衛生福利部瞭解本案係因藥商(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)於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期間，所以停止供貨，為免影響病人治療權益，自即日起至113年9月13日開放各機構以該藥商原管制藥品登記證號訂購藥品，相關作業流程請參閱附件。
- 三、副本抄送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及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，敬請惠予協助周知所屬會員。

正本：
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好 團 朝 和

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
號 14 樓之 5

電 話：02-82277999

聯絡人：陳瑾瑜

受文者：醫院/診所/藥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7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久字第 S0402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主旨：關於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期間之暫時性供貨安排通知，敬請 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公司因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，於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5 日以(113)久字第 S0275 號函通知貴院所暫停供貨，原預定停止供貨期間為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3 日至 113 年 8 月 31 日。
- 二、 因主管機關程序尚在進行中，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，經主管機關同意暫先出貨，特制定以下暫時處理方案，敬請 貴院所予以配合：
 - (一) 自即日起至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13 日止，以原證號開放貴院所向本公司訂購管制藥品。
 - (二) 因主管機關完成管制藥品登記證之變更核准程序無法掌握，為免貴院所庫存不足，建議本次採購備足二個月庫存。
 - (三) 本次出貨建議採取一次性批量購買作業方式，以確保藥品流向合規性及可追溯性。
 - (四) 建議貴院所於購買當期進行申報，以利主管機關勾稽及查核雙方交易。
 - (五) 若貴院所未能於購買當期辦理申報，則請協助提交憑證，以確保交易記錄符合稽核要求。
- 三、 自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14 日起將再暫時停止供貨，完成證照變更後將再另行通知開始供貨日期。

客服聯絡資訊專線如下：

北區客服專線	0800-221-228
中區客服專線	0800-221-227
南區客服專線	0800-221-226

順頌 商祺

正本：醫院/診所/藥局

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負責人：張明正



裝

訂

線